

## 大连北大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根据《公开发行股票信息披露实施细则 试行》的有关规定,现将本公司股东上海长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长通数码科技有限公司所持本公司股票质押情况公告如下:

上海长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法人股 1791050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6.30%,为本公司第二大股东。因债权债务原因,该公司将上述所持股份质押给深圳天久实业有限公司,质押期限自 2001 年 11 月 22 日至 2002 年 6 月 30 日止。

深圳市长通数码科技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法人股 296018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1.04%,该公司将所持股份质押给深圳市力天实业有限公司,质押期限自 2001 年 11 月 22 日至 2002 年 6 月 30 日止。

上海长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深圳市长通数码科技有限公司系同一法定代表人。

特此公告

大连北大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1 年 11 月 28 日